

臺北醫學大學 111 學年度大學甄選(含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)招生

個案考生應試切結書

本人 _____ 參加臺北醫學大學 111 學年度大學甄選(含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) _____ 學系招生，配合政府最新防疫規範，本人因下列事項(請依適用項目勾選)提出應試切結，若有造假或未能於個案考生應試申請時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無異議取消考生錄取資格。

- 考生須於甄試之學系放榜日前一日 17:00 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未繳交者將取消考生錄取資格。
- 考生為確診者同住家人且已打滿 3 劑疫苗之須自主防疫的個案考生，已繳交打滿 3 劑疫苗證明及同住家人之確診證明，本人切結為確診者同住家人，絕無造假。

此致

臺北醫學大學

立書人簽章： 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切結日期： _____